

中共金陵科技学院委员会文件

金委字〔2018〕12号



中共金陵科技学院委员会 关于周淼淼同志任职的通知

机关党委、各党总支、各直属党支部，各单位、部门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周淼淼同志为团委副书记候选人（主持工作），享受学校处级岗位副职（副处）待遇。原任学校相关职务自行免除，不另行文。

中共金陵科技学院委员会

2018年1月24日

